

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實施計畫表

○○銀行

○年○月○日

單位：%；百萬元

IRB 法下資產之分類	現行採用之方法	未來將採用之方法	○年○月○日暴險額(現行計算本行資本適足率之數額)		內部評等系統(Internal Rating System)			備註(擬於未來申請適用者，請說明導入計畫；排除適用者，請說明原因及符合規定之評估)
			信用風險暴險額	占全部信用風險暴險比率	名稱	自行開發或集團母公司統一開發	預計何時申請適用	
一、企業型暴險額								
1. 特殊融資								
(1) 專案融資								
(2) 標的融資								
(3) 商品融資								
(4) 收益性商用不動產融資								
(5) 高風險商用不動產融資								
2. 合格買入企業型應收帳款								
3. 其他(請說明)								
二、主權國家型暴險								
1. 主權國家政府(含地方政府及中								

IRB 法下資產之分類	現行採用之方法	未來將採用之方法	○年○月○日暴險額(現行計算本行資本適足率之數額)		內部評等系統(Internal Rating System)			備註(擬於未來申請適用者，請說明導入計畫；排除適用者，請說明原因及符合規定之評估)
			信用風險暴險額	占全部信用風險暴險比率	名稱	自行開發或集團母公司統一開發	預計何時申請適用	
央銀行)								
2. 視為政府機構之機構								
(1) 非營利國營事業								
(2) 國際清算銀行及國際貨幣基金								
(2) 標準法下適用 0% 風險權數之多過開發銀行								
三、銀行型暴險								
1. 銀行業 ¹								
2. 金融控股公司								
3. 標準法下不適用 0% 風險權數之多過開發銀行								
四、零售型暴險								
1. 住宅抵押貸款								

¹ 銀行業，包含銀行、票券金融公司、信託投資公司、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IRB 法下資產之分類	現行採用之方法	未來將採用之方法	○年○月○日暴險額(現行計算本行資本適足率之數額)		內部評等系統(Internal Rating System)			備註(擬於未來申請適用者，請說明導入計畫；排除適用者，請說明原因及符合規定之評估)
			信用風險暴險額	占全部信用風險暴險比率	名稱	自行開發或集團母公司統一開發	預計何時申請適用	
2. 合格循環暴險								
3. 合格買入零售型應收帳款								
4. 中小型企業之小額暴險								
4. 其他零售型(請說明)								
五、權益證券型暴險								
(請說明)								